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103 年度

雲嘉嘉國教階段健體領域 教材簡化成果發表會 手冊



日期:103年5月28日

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A304 教室

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103 年度 「雲嘉嘉國教階段健體領域教材簡化成果發表會」 實施計畫

一、依據:

教育部 103 年 1 月 13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30006515 號函辦理。

二、目的:

為交流及提升國民教育階段教師編製健體教材經驗與興趣,特舉辦「雲嘉嘉國教階段健體領域教材簡化成果發表會」。

三、主辦單位: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師資培用聯盟國小及學前特教領域中心

五、主 講 者: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林玉霞教授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林冠廷老師

嘉義縣東石國小陳哲文老師

嘉義市大同國小盧志榮老師

嘉義市嘉北國小陳姿婷老師

嘉義市育人國小周宜儒老師

六、研習日期及時間:103年5月28日(星期三)13:20-16:50

七、研習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3 樓 A304 教室

八、參加對象及名額:輔導區雲嘉三縣市國小普通班、特教班、特殊學校教師,共計 60 位。

九、研習時間表:

時 間	活動內容
12:50-13:20	報到
13:20-14:10	國教階段健體領域教材編製說明/林玉霞教授
14:10-15:00	雲林縣國教階段健體領域教材分享/林冠廷老師
15:0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00	嘉義縣國教階段健體領域教材分享/陳哲文老師
16:00-16:50	嘉義市國教階段健體領域教材分享/ 盧志榮老師、陳姿婷老師、周宜儒老師
16:50	賦 歸

十、報名方式:請上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報名 http://www.set.edu.tw/ (研習與資源/教師研習/大專特教研習)報名至5月20日截止。恕 不受理現場報名。

十一、經費及差假:

- (一)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
- (二)各單位參加研習人員,由原服務單位惠予公(差)假。
- (三)依報名順序錄取,錄取名單於特教通報網公告。
- (四)報名經錄取者,因故無法出席時,請於研習開始前三天來電告知本中心,以便聯絡候補者;錄取者若無故未出席,本年度不得再

參加本中心辦理之其他研習。

十二、注意事項:

- (一)為響應環保,請參加學員自行攜帶杯具等。
- (二)本校區禁止機車進入,汽車請持研習公文進出校區。
- (三)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研習開始逾20分鐘不予入場。
- (四)研習全程參加者,本中心將於特教通報網登錄3小時研習時數。

國中階段健體領域簡化教材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特教科 輔導員 林冠廷

來去學校....

上課?!

還是

作客?!

永遠的客人?

《天下雜誌》發布,於2013年9月24日至10月23日進行「12年國教國中現場大調查」,對象為國中生,共回收2549份有效問卷。結果顯示,3成國中生認為上學是件浪費時間的事,有3成表示只聽得懂一半以下課堂上內容。學者憂心說,這些孩子在教室猶如「客人」,無法吸收知識。

永遠的客人?

十二年國教來了... 是契機、轉機 還是危機、墜機?!

教育改革

一件原則沒有改 作法一直變的事

從這些規定,您看到甚麼?

- 各級教育主管機關應根據身心障礙者人口調查之資料,規劃特殊教育學校、特殊教育班或以其他方式教育不能就讀於普通學校或普通班級之身心障礙者,以維護其受教育之權益。
- 各級學校對於經直轄市、縣(市)政府鑑定安置入 學或依各級學校入學方式入學之身心障礙者,不得 以身心障礙、尚未設置適當設施或其他理由拒絕其 入學。
- 各級特殊教育學校、特殊教育班之教師,應具特殊教育教師資格。

我看到的關鍵字!

- 各級教育主管機關應根據身心障礙者人口調查之資料, 規劃特殊教育學校、特殊教育班或以其他方式教育不 能就讀於普通學校或普通班級之身心障礙者,以維 護其受教育之權益。
- 各級學校對於經直轄市、縣(市)政府鑑定安置入學或依各級學校入學方式入學之身心障礙者,不得以身心障礙、尚未設置適當設施或其他理由拒絕其入學。
- 各級特殊教育學校、特殊教育班之教師,應具特殊教育教師資格。

問題或者是現象!

- 不能就讀普通學校、班級的身心障礙學生,可以就 讀特教學校、班級,以維護其受教權益,那可以就 讀普通班的身心障礙學生的受教權益呢?
- 學校幾乎不得拒絕身心障礙學生入學,那入學了以後怎麼辦呢?
- 特教班老師應具特教教師資格,不過就算有資源班 提供服務,普通班老師還是要負責超過一半在校時 間來負責身心障礙學生的輔導與教學,這樣需要甚 麼資格?

特殊教育課程的重大改變

- 過去:以障礙類別、各自為政的課程
- 現在:以認知缺損程度為主,於普通課程+特殊需求的課程設計
- 未來:十二年國教上路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 綱要實施

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特教課綱國教階段總綱的基本理念:

一、因應融合教育需與普通教育接軌之需求,並以 普通教育課程為特殊需求學生設計課程之首要考量。

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特教課綱國教階段總綱的基本理念:

二、設計符合特殊需求學生所需之補救或功能性課程,以落實能力本位、學校本位及社區本位課程之實施。

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特教課綱國教階段總綱的基本理念:

三、重視課程與教材的鬆綁,以加深、加廣、重整、 簡化、減量、分解或替代等方式彈性調整九年一貫 能力指標,以規劃及調整課程。

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特教課綱國教階段總綱的基本理念:

四、強化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的功能,將 課程與IEP做密切結合,以充分發揮IEP行政與教學規 劃與執行督導之功能。

您需要認識特教課程設計的理由

- 課永遠不夠排的資源班
- •融合教育的實施
- •特殊教域課程大綱

本教材核心概念

- 協助特教學生融入課程,提供充分學習之機會
- 評估學生學習優勢或潛能,建立高度的 學習興趣並持續之
- 給予彈性且適性評量,逐漸累積學生學習成就,並促進自我之認同

所以在普通班實施特教課程

• 就是以

萬變應萬變

謝謝聆聽

惠請指教







、領域基本理念

- ◆美國健康教育體育休閒舞蹈學會(AAHPERD) 的健康觀點:
 - 身體適能、情緒適能、社會適能、精神適能、 文化適能,處於安適(well-being)狀態。
- ◆課綱表示「健康與體育」應建構在:
 - 「人與自己之生長發育」
 - 「人與人、社會、文化之互動」
 - ■「人與自然、面對事物時如何做決定」 三個層面的教育活動,而達成全人健康 (total well-being)的課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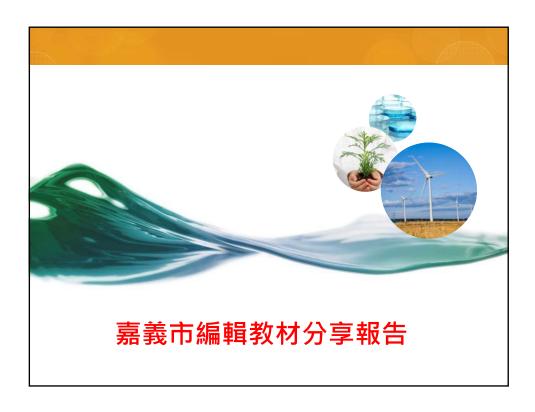
















教材調整原則

(一)學習內容的調整

本教材以「簡化」、「減量」、「分解」、「替代」及「重整」的方式來調整各項能力指標,根據調整過後之指標編選教材內容,依照特殊需求學生的身心狀況及學習能力,降低其學習內容難度,以省略或替代的方式實施,並將內容相似的部分整理成新教材,採小步驟方式學習。

教材調整原則

(二)學習歷程的調整

視特殊需求學生之能力及該單元之教學目標與教材性質,善用各種能引發其學習潛能之學習策略並配合不同的教學活動,適度提供各種線索及提示,靈活運用各種適當的教學法進行教學,如工作分析法、生活經驗統整教學法、直接教學法、合作學習、多層次教學法、啟發教學法、欣賞教學法、創作教學法、設計教學法等教學方法,安排學生多練習及表現的機會,激發並維持特殊需求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

教材調整原則

(三)學習環境的調整

教學活動依據特殊需求學生之學習需求,布置適當的教學環境,以提供特殊需求學生安全、安心 日無障礙的學習環境為首要考量,教學盡量安排在各種自然與真實情境中進行,運用實物及角色扮演等方式,讓學生實際操作練習。再依據個別學生之身心狀況與需求,進行教室位置、動線規劃、學習區及座位安排等環境的調整,使學生能方便、安全且有效的運用行動與學習輔具、物理治療設備等相關輔具科技設施。

教材調整原則

(四)學習評量的調整

依照特殊需求學生的狀況及學習能力、採最適合 學生之溝通及表現方式進行評估,並提供適當的 評量服務措施。評量方式可採動態評量、檔案評 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 評量模式,並依據不同單元內容及學生需求,進 行學生作業、演示、心得報告、實際操作、作品 和其他表現的評量,充分瞭解各類特殊需求學生 的學習歷程與成效,以做為課程設計及改進教學 的參考。

教材使用說明:

- (一)小單元名稱:每冊康軒的教學單元底下細分的小單元名稱。 (二)單元教學活動:每個小單元名稱的教學活動。 (三)小單元學習目標:針對每個活動列出具體的目標。

- (四)九年一貫指標:以「a-b-c」方式編碼:
- a. 表示學習主題軸。
- b. 為數字1~3,分別代表學習階段。
- c. 代表能力指標的流水號。

主題軸	學習階段	編號
a	b	С
1表示「生長、發展」	1第一階段:1-3年級	1-5
2表示「人與食物」	2第二階段:4-6年級	1-6
3 表示「運動技能」	3第三階段:7-9年級	1-5
4 表示「運動參與」		1-5
5 表示「安全生活」		1-5
6 表示「健康心理」		1-6
7表示「群體健康」		1-6

調整後之能力指標:

認知功能輕微缺損學生包括智能障礙、學習障礙、情緒及行為障礙學生及中高功能之自閉症學生等,針對原來各階段能力指標及其學習內涵,主要運用了「簡化」、「減量」、「分解」、「替代」及「重整」的方式來調整各項能力指標。其編碼方式維持上述九年一貫健康與體育領域的編碼型態與流水序號,前三碼維持不變。新增第四碼的流水序號「d」(見表)則是因原能力指標不適合認知功能輕微缺損學生,需要將原指標再加以調整。

			100
主題軸	學習階段	編號	新增編號
a	b	c	d d
1表示「生長、發展」	1第一階段:1-3年級	1-5	1-10
2表示「人與食物」	2第二階段:4-6年級	1-6	1-9
3表示「運動技能」	3第三階段:7-9年級	1-5	1-7
4表示「運動參與」		1-5	1-6
5表示「安全生活」		1-5	1-11
6表示「健康心理」		1-6	1-12
7表示「群體健康」		1-6	1-13
		40.7	

評量方式調整原則:形式的調整

- ○時間(如延長、分段實施等)
- ○地點(隔離角、資源教室等)
- ○方式(口語評量時給予圖片或口語提示、使用科技輔具或專人報讀等)

評量方式調整原則:內容的調整

- ○內容、題項與題數增刪
- ○根據學生能力降低評量的標準或簡化評量 的內容

評量標準:

教學評量應符合公平且適性之原則,根據個別特殊需求學生之障礙限制及程度,採最適合學生之溝通及表現方式進行評估,並提供適當的評量服務措施。













